

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启迪环境

公告编号：2024-100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委托城发环境及其关联公司代付相关合同款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关联交易情况：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将所持有的全资子公司郑州启迪零碳科技有限公司（现“郑州零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零碳”）100%股权及其所属9个项目公司股权出售予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发环境”）的事项。2021年7月，公司办理完成郑州零碳100%股权出售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详见2021年6月3日、2021年6月19日分别披露的《关于出售郑州启迪零碳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9]、《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02]）。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启迪零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零碳”）将其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河北雄安启迪零碳科技有限公司（现“城发环保能源（郑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雄安零碳”）100%股权及其所属10个项目公司股权出售予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发投资”）的事项。2021年12月，公司办理完成雄安零碳100%股权出售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详见2021年11月19日、2021年12月7日分别披露的《关于出售间接全资子公司河北雄安启迪零碳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53]、《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59]）。

因公司与相关出售项目前期已签署的EPC总包合同尚在执行中或尚未结算完成，为尽快推进公司与城发环境、城发投资相关子公司往来清理、完成公司与原项目建设分包商及设

备提供方的合同款项结算，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委托城发环境及其关联方履行代付义务的总金额为 18,538.19 万元。

本次，依据相关项目的施工结算进度文件或公司已取得的诉讼判决书，公司拟继续通过发出委托代付函或签署三方代付协议的方式委托城发环境及其关联方履行代付义务，本次拟委托金额为 5,815.57 万元。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规定，因上述代付方系城发环境及城发投资控股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规定，本次代付协议的签署构成关联交易。

3、202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委托城发环境及其关联公司代付相关合同款项的议案》。本次关联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审议范围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借壳，也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711291895J

注册地址：郑州市农业路 41 号投资大厦 9 层

注册资本：人民币 64207.8255 万元

法定代表人：白洋

经营范围：环境及公用事业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及管理；城市给排水、污水综合处理、中水利用、污泥处理；热力生产和供应；垃圾发电；水污染治理、大气环境治理、土壤治理、固体废弃物治理、餐厨垃圾处理、资源综合利用、生态工程和生态修复领域的技术研究与科技开发、设备制造与销售、工程设计与总承包建设、项目管理、工程咨询、技术服务；高速公路及市政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生态工程和生态修复；苗木种植；园林设计；园林绿化工程和园林维护；国内贸易。

股权结构：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56.47%的股权，为其控股股东。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城发环境总合并口径资产为 2,912,817.05 万元，净资产为 750,174.16 万元，2023 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52,185.52 万元，净利润 107,504.22 万元（经

审计)。

截至目前，城发环境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2、企业名称：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577620212U

注册地址：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申报大厅 216 房间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3,9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白洋

经营范围：供水、污水处理；环境绿化工程建设开发；停车设施的建设和运营管理；新型园区的建设开发、租赁、销售；城市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建设、开发和经营管理；城市公共设施和公用设施的建设和管理。

股权结构：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52.43%的股权，为其控股股东。

截至目前，城发投资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代付情况说明

1、函件内容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为解决贵司下属子公司欠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款项及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因上述项目分包欠款问题，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现委托贵公司代我公司向收款单位支付部分工程款和设备款。该笔支付款项用于冲减贵公司下属各项目公司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欠款。

2、代付清单

委托方	付款方	收款方	代付金额（元）	备注	
启迪环境	城发环境及其子公司	河北中浩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441,077.00	诉讼款	
		云南巨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0,180.00	质保金	
		西电宝鸡电气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1,537,757.00	诉讼款	
		云南凌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249.00	质保金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10,348,520.00	质保金	
		小计		12,427,783.00	
	城发投资及其子公司	新疆星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	诉讼款	
		湖北文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3,338,589.02	诉讼款	
		德州亚太集团有限公司	52,830.00	诉讼款	
		中城国通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1,277,462.00	诉讼款	
		徐州天达网架幕墙有限公司	639,079.44	质保金	
		济宁中大科技有限公司	220,000.00	调试款	

	小计	45,727,960.46	
	合计	58,155,743.46	

四、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项交易是基于公司前期与城发环境、城发投资及其关联公司前期已签署的 EPC 总包合同的执行与结算工作所需，为推动公司与城发环境、城发投资相关子公司往来清理、完成公司与原项目建设分包商及设备提供方的合同款项结算、缓解公司诉讼执行压力而发生，相关交易遵循市场定价。工程建设内容及设备采购事项与公司主营业务及所拥有的相关资质相符，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未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

五、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4 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与城发环境、城发投资及其相关子公司关联交易额度合计为 13,301.56 万元（不包含本次交易）。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代付函。

特此公告。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